

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平卫财务〔2020〕26号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健委、各市直预算管理医院：

现将《平顶山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7月17日



量效益型转变、管理模式从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变，推进公立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

二、活动时间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

三、活动主题及原则

活动主题：规范管理、提质增效、强化监管。

活动原则：坚持主管责任与属地责任相结合、问题导向与结果导向相结合、业务管理与经济管理相结合、规范管理与提质增效相结合、改革创新与长效机制相结合。

三、活动主体及职责任务

活动主体：全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中医主管部门举办的公立医疗机构（含综合医院、中医类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等）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等）。

职责任务：

1、平顶山市卫健委统筹组织、监督指导、检查评价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有关工作；研究制订规范性制度文件，推动活动规范有序开展；丰富活动内容增强活动实效；遵循分级指导、逐级检查的工作方式，组织开展对所属市直预算管理医院及下级单位经济管理年活动的指导检查评价；加强经济管理人才的培养培训，推进落实总会计师制度，采取结对子帮扶、经验交流、指导带教等多种形式，增强活动实效，落实主体责任。

平顶山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 实施方案

为推进卫生健康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规范财务、价格及收费等行为，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完善预算、成本、内控、运营、绩效管理，精细精准控制支出，提升经济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和专业化水平，保障机构运行优质高效，根据国家及省卫健委安排部署，决定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及意义

结合公立医疗机构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暴露出的困难和问题，组织全市各县（市、区）及各公立医疗机构查找问题、堵塞漏洞、及时整改、加强内控，防止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持续推进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运行管理和内涵建设，保障医疗服务供给平稳有序，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服务需求，维护人民群众健康。

到 2020 年底，针对存在问题进行全面整改，强化财务、价格、成本、内控等管理，夯实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基础，规范经济行为，保障经济安全，推进提升经济管理质量和医院运行效益；到 2021 年 6 月底，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形成监管合力，健全经济管理长效机制，全力促进医院发展由规模扩张型向质

2、县级卫健委负责制订本级“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丰富细化内容要求并组织实施；遵循分级指导、逐级检查的工作方式，组织开展对所属及下级单位经济管理年活动的指导检查评价；加强经济管理人才的培养培训，有条件的县逐步推进落实总会计师制度，采取结对子帮扶、经验交流、指导带教等多种形式，增强活动实效，落实主体责任。

3、各级各类公立医疗机构要落实经济管理年活动主体责任，建立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牵头负责的组织领导工作机制，组建多部门共同参与的临时工作机构，研究制订具体活动方案，确保取得实质效果；聚焦当前经济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长远发展面临的重大问题，抓好问题整改，健全管理制度，重点强化各类业务活动内涵经济行为的内部控制和监督措施，努力提升中运营效益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各市直预算管理医院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头组织好、落实好经济管理年各项活动，努力实现管理质量、管理能力、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益的综合提升。

五、重点活动内容和重点要求

（一）梳理问题短板，及时整改堵塞漏洞

1. 认真梳理此前各类审计、督察、检查等外部监管工作发现的经济管理、经济行为等突出问题，以及内部运营管理过程中发现的经济管理短板弱项，及时整改落实到位。

2. 开展存量资金专项清理整治活动。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摸清和盘活各类存量资金，整治账外管理资金、规范银行账户，

及时清理收回往来款项。

3. 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采购项目进行自查，自查自纠是否存在采购流程不严密，分解政府采购预算和项目、设立排它性指向性技术参数，设置不合理歧视性准入条件等问题，以及是否存在相关违法违纪违规等行为。

4. 科学分析问题产生原因，建章立制，防患未然。重点关注医疗教学科研等业务活动内涵经济行为（即该项活动可以获取收入或耗费人财物等资源）的事项，聚焦关键环节和流程管控，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和风险监控的制度措施，使之既符合业务管理规范化管理要求，又满足风险防控精准化需要。

（二）加强财务管理，夯实经济管理基础

5. 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公立医疗机构预算、成本、采购、资产、内控、绩效等制度，依法依规规范经济行为。

6.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理念，将日常业务管理与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约资源成本同部署、同落实、同监管、同评价，确保全员参与，全流程管控。

7. 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编制 2021-2023 年收支规划和 2021 年部门预算，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开展 2020 年中央和省、市财政卫生健康项目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重点关注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探索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促使公立医疗机构加强管理。

8. 加强采购管理。规范采购流程，形成依法合规、运转高

效、权责统一的采购管理机制，实现对采购活动内部权力运行的有效制约，确保采购工作依法依规规范运行。

9.加强捐赠管理。明确工作程序，确保捐赠款物接收手续完备，登记造册，专账管理、专人负责、账款相符、账目清楚；确保捐赠款物合规使用，专款专用，并接受捐赠人和社会的监督。

10.重点围绕成本管理、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绩效管理 etc 薄弱环节，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健全全成本核算体系、运营管理制度措施、内部控制全流程体系、预算绩效管理目标指标导向等，推进形成经济管理价值创造，提高业务活动 and 经济活动的质量效益。

11.加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该项目仅适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三）改革创新思路，强化医疗服务和价格管理

12.推进医疗服务价格内部管理长效机制建设。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内部价格行为管理规定的通知》要求，设立价格管理委员会，明确职责，完善价格管理体系，健全价格管理规章制度。

13.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规定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内部审核，提高申报质量，及时执行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14.继续做好医疗服务价格与成本监测工作，在不断完善医疗机构和科室成本核算的基础上，逐步开展医疗服务项目成本

测算，密切监测医疗服务成本和收入结构变化。落实支付方式改革任务要求，加快推进单病种付费、DRG 付费等，推进医疗服务保质量、降成本、增效益。

15. 严格落实医疗服务项目规范、价格行为管理等规章制度要求，规范收费管理，严禁违规收费，根据政府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变动及时调整医院价格管理系统的价格，落实价格公示制度，建立健全自查自纠内部监督机制。

16. 规范医疗服务行为，严禁超范围使用药品和耗材、无指征入院或过度诊疗等问题；规范药械管理等管理行为，严格药品耗材进销存管理，规范设备使用、医疗记录。严禁为患者提供医疗以外的强制性服务等。

（四）推进业财融合，促进经济管理提质增效。

17. 落实深化医改任务要求，采取务实有效管用的措施，多渠道筹措卫生健康改革发展资金，各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要探索开展利用专项债券解决公立医院建设发展筹资难题和化解公立医院债务。各公立医疗机构要进一步落实分级诊疗制度、杜绝过度医疗等，推行深化医改向纵深发展，切实维护公立医疗机构公益属性。

18. 把经济管理各项要求嵌入医教研防产等业务流程控制和质量控制各环节，促进业务管理与经济管理深度融合。转变财务管理理念，发挥财务管理战略指导作用，以提升经济运行质量、提高效益为主线，转变重业务轻管理的现状，提高全员执行制度和重视内控的意识，不断提高单位经济管理工作整体

水平。

19. 开展县域医共体财务管理状况调查研究。探索建立适合我市实际的财务管理制度，推进完善县域卫生健康财务治理体系，提升县域医共体财务管理效益。

20. 加强组织管理建设。三级医院及有条件的二级医院要配置总会计师，协助院长负责医院经济管理和运营管理相关工作；加强经济管理一体化建设，完善财务、运营、审计、价格等内设机构职能，配备专业人员，形成经济管理工作合力。

21. 加强运营管理。医院可单独设置运营管理部门，或者确实具有牵头负责运营管理职能的内设机构，积极推行运营助理员、价格协管员制度等，辅助协同临床业务科室加强科室内部运营和价格管理工作。有条件的医院可围绕医院内部经济运转经营各环节的设计、计划、组织、实施、控制和评价等管理活动，通过完善管理制度、再造业务流程、强化资源配置、深化分析评价等管理手段，使运营管理转化为价值创造，提升医院运营管理水平和效益。

22. 加强运营管理研究。组织开展公立医院运营管理及绩效管理研究，调查公立医院开展运营管理现状，出台加强公立医院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和操作指南，建立公立医院运营管理案例库，供各公立医院参考借鉴。

23. 推进信息化建设。推动建立 HRP 运营管理平台，完善财务核算、预算、成本、物流、科研等模块，推进实现单位内部运营管理平台系统与医疗教学科研等业务系统互联互通，数据

共享共用。加快推进医疗收费票据电子化改革，有条件的公立医院要做好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完成票据系统改造，并稳步推开使用。

24. 加强数据分析应用, 建立定期报告制度。进一步提高医疗机构数据资源质量, 确保各项数据真实、准确、有效。强化资源整合, 建立经济数据综合分析与专项分析相补充的数据分析制度, 做好《公立医疗机构经济运行分析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成本管理分析报告》《资产管理分析报告》等报告制度。同时, 加强分析结果运用, 为决策提供科学参考和建议。市属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执行经济运行情况及全面预算执行分析情况半年报及年报制度, 各级公立医院、疾控机构继续落实好医疗卫生机构经济运行月报制度, 基层医疗机构落实好季报制度, 逐步建立完善经济数据报告制度体系。

25. 强化医疗机构经济管理绩效评价。健全公立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经济运行情况评价指标体系, 设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指标, 科学设置量化评分表, 逐步建立有目标、有评价、有反馈、有应用的经济管理绩效评价机制。

(五) 加强审计监管, 确保经济运行安全有效

26. 持续加强卫生健康行业内部审计制度建设, 贯彻落实《河南省卫生健康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 推动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设置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

27. 加强内部审计等监督。对委管单位开展相关审计, 开展中央和省、市财政对县(市、区)卫生健康项目专项转移支付

资金的专项督导检查。全面调查掌握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促进和推动全市卫生健康行业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化开展。推动医院探索开展信息化智能监管，规范诊疗和收费等行为，保障单位经济安全；建立医疗、价格、财务等管理部门联检联查日常监督机制，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医疗服务规范管理检查，避免出现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六）着力固本强基，加强经济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28. 实施全市卫生健康经济管理人员业务培训、培养计划；邀请有关专家进行卫生健康经济运行管理培训；成立市级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专家组，指导各医疗单位加强完善经济管理。

29. 调查摸底全市卫生健康经济管理人员现状，制定全市卫生健康经济管理人才培训、培养计划，采用多种培养方式、从不同层次持续推进我市经济管理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我市卫生健康系统经济管理人员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

五、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0年7月）。完成本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的研究制订、组织动员和人员配备等各项准备工作。请各县（市、区）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市卫生健康委预算管理医院于2020年7月30日前，将本县（市、区、本单位）经济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报送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0年7月—2021年6月）。

1. 发现问题，堵塞漏洞。梳理此前审计、检查等发现的经济

管理、经济行为突出问题以及经济管理短板弱项，及时整改；

2.剖析问题原因，规范管理，健全机制。分析查找问题原因，规范各项经济管理，夯实管理基础，完善规章制度；

3.强化监管，完善提高。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机制，加强监督管理，积极改革创新，促进经济管理提质增效。

经济管理年活动期间我市建立活动开展情况季度报告制度，请各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根据督导检查情况于2020年9月26日、2021年3月26日前报送本辖区活动进展季报，于2020年12月12日、2021年6月26日前报送本辖区活动总结报告。

（三）总结交流阶段（2021年7月—9月）。梳理总结活动特点、亮点和经验，宣传推广典型案例。

七、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平顶山市卫健委成立平顶山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详见附件2），负责对全市工作予以组织、指导和检查。县（市、区）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参照市级做法，成立相关工作机构，明确工作措施，细化任务要求，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组织落实活动内容。

（二）强化综合监管

县（市、区）级卫生健康委和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加强对管理年活动的检查督导，层层压实责任、传导压力，根据实际情况定期组织对本辖区（本单位）活动开展情况的督导检查，确

保活动内容扎实开展、活动取得应有成效。

（三）建立季报制度。经济管理年期间全市建立活动开展情况季报报告制度。请各县（市、区）、市直各预算管理医院根据监督检查情况分别于2020年9月27日、2021年3月27日前报送本辖区和本单位活动进季报，并分别于2020年12月13日、2021年6月27日前报送本辖区和本单位活动总结报告。

（四）注重宣传推广

县（市、区）级卫生健康委和各公立医疗机构在组织开展活动时，应注意做好经验交流总结，总结先进有效经验做法，做好宣传推广工作，提升各单位开展经济管理年活动的效果。各地要通过信息快报等形式，及时上报活动中的典型案例及活动经验，我委将对在本次经济管理年中能创造性开展活动、措施全面、成效显著的县（市、区）和单位以适当的方式予以表扬。

附件 1

平顶山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李自召 市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
 副组长：卢玉杰 市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副主任
 成 员：柴富根 市卫生健康委财务科科长
 王金涛 市卫生健康委医政科科长、行风办主任
 彭 浩 市卫生健康委中医局局长
 张明超 市卫生健康委基层卫生科科长
 董子文 市卫生健康委妇幼科科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委财务科，具体负责组织
 实施全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有关工作。

附件 2 平顶山市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活动联络员信息表

单位名称：

项目	姓名	部门	职务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备注
总负责人						
牵头部门						
负责人						
联络员						第一联络员
						第二联络员

